

关于尉氏县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尉氏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张天永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汇总县本级和乡镇决算，2022 年全县财力总收入完成 832805 万元，同比增长 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80874 万元，同比增长 26.8%；税收返还收入 8728 万元；基数性补助收入 60719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9732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9203 万元；调入资金 5307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173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 22644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上级追加专项补助收入 15063 万元。财力总支出完成 832805 万元，同比增长 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13997 万元，同比增长 3.4%；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69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974 万元；上解支出 77735 万元；调出资金 67 万元。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9601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623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734 万元；债务

转贷收入 80400 万元。全县基金总支出 39601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82706 万元，年终结余 113674 万元。

县本级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县本级财力总收入完成 552917 万元，同比下降 3.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242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48.2%，同比增长 53.5%；税收返还收入 8728 万元；基数性补助收入 60719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51058 万元；上级追加专项补助收入 15063 万元；调入资金 5307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9203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 22644 万元。

2022 年县本级财力总支出完成 552917 万元，同比下降 3.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81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503 万元，同比下降 2.9%；上解支出 2376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1569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974 万元；项目资金结转下年 7337 万元。

根据财政体制算账，当年收支平衡。

2022 年，面对新冠疫情以及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部门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聚焦大局、克难攻坚，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收支平衡，保持了经济社会大局稳定。

二、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675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43.4%，同比下降 14.5%。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427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0.8%，同比增长 7.4%。

2.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

税务部门完成 14278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46.7%，财政部门完成 3397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33.3%。

3.全县税收收入完成情况

全县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42780 万元。其中：增值税完成 119377 万元；企业所得税完成 4312 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 1600 万元；城建税完成 3697 万元；房产税完成 923 万元；印花税完成 1037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638 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 1469 万元；车船税完成 2207 万元；耕地占用税完成 1447 万元。

4.全县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全县非税收入完成 33972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868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5865 万元；专项收入完成 10368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2975 万元。

（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362402 万元，同比下降 2.2%。财政支出中，部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状态，支出优先保证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关单位正常运转，严控一般性和“三公经费”支出，保障“六稳”“六保”支出。

2.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完成 5650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8753 万元；教育支出完成 4550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318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83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827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3452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完成 82408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完成 59066 万元。

（三）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1.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502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30.3%。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

税务部门完成收入 1622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5.4%。
财政部门完成收入 3397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33.3%。

3.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488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3.1%。

今年以来，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确立的发展目标和各项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狠抓财政收入，推进改革创新，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持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圆满完成了上半年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是抓好收入管理。积极分析收入形势，进一步完善税

收征管机制，坚决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对重点行业的扶持力度，大力培育涵养税源，有力、有序把握组织收入力度，强化税收征管，有效组织收入，确保财政收入保持在合理区间。

二是保障重点支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把“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优先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集中财力保障全县各项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

三是提升财政管理规范化水平。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合理控制债务规模，防范风险；完善内控机制，推进机关服务提升，增强服务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运行质量和效率。

四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绩效结果应用，推进完善财政系统绩效管理工作规程；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盘活用好经营性国有资产，健全监管体系，加快企业市场化转型，推进国有资本整合重组。

总的来看，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和财政改革发展情况较好。同时，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由于经济下行压力持续、房地产和土地出让市场持续低迷等，导致新的财力增长点减少、潜在增长率下降；各项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加速推进对财政支出的需求不断加大，保“三保”以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支出压力大；上级有

关政策项目配套资金不断增加，现金调度异常困难。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分析原因，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3 年下半年工作重点

根据当前财政经济形势，为全面完成 2023 年财税目标任务，我们将着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强化收支管理，兜牢“三保”底线

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企纾困，大力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全面推动财源建设，持续推进综合治税，强化税收征管。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有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坚决守住“三保”底线。

（二）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完善财政运行机制

强化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继续推行财政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公开，增加财政管理透明度；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资金统筹使用力度。

（三）抢抓政策机遇，加大争取上级资金力度

树立经营财政理念，用好政策空间、找准发力方向，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加大上级专项资金和专项债券争取力度，提早谋划储备好各类项目，争取项目落地，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四）压实主体责任，严肃执行财经纪律

严格执行党中央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加强财会监督，加强国有资本监管，加强资产管理和处置，

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杜绝各级、各部门及国有企业违规举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切实维护好财经秩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信心，勇于担当，狠抓落实，以更加昂扬的姿态全面完成财政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全力服务尉氏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